管制人員: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秘書長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〇一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49 個非首長級職位,增至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此外,預算於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3 個首長級職位。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16:教育(教育局局長)。

詳情

2010-11 (預算)	2009-10 (修訂)	2009-10 (原來預算)	2008-09 (實際)	
10,982.2	11,553.3	11,645.8	30,364.3	財政撥款(百萬元)
(-4.9%)	(-0.8%)			

(或較2009-10原來預算減少5.7%)

宗旨

2 宗旨是支援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的工作,管理政府給予受教資會資助的高等教育院校的 撥款及支持教資會的工作目標。教資會就香港高等教育的發展及撥款事宜,向政府提供意見,其目標是提 高教資會資助院校在教學與學習、研究及知識轉移方面的質素,並監察該等院校受教資會資助的活動,確 保其具效率和合乎成本效益。

簡介

- 3 教資會秘書處的主要工作如下:
- 為教資會及其小組委員會、研究資助局(研資局)及其小組委員會及小組和質素保證局(質保局)及其 評審小組提供支援;
- 促進政府、教資會及各高等教育院校之間的溝通和了解;以及
- 支付核准撥款予教資會資助院校,並監管其財政事務。
- **4** 教資會已按照所定計劃實行各項檢討和質素保證工作,持續推行及發展各項研究項目。教資會資助院校亦正推行語文培訓活動,而這些活動是透過整體補助金和語文培訓補助金資助。
 - 5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教資會在二〇〇八至〇九及二〇〇九至一〇學年進行的工作:

- 二〇〇九/一〇至二〇一一/一二的三年期的撥款
-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在二〇〇九年一月九日的會議上,批准在二〇〇九/一〇至二〇一一/一二 的三年期把總額為 339.920 億元的經常補助金發放予教資會資助院校。

高中及高等教育新學制的準備工作

- 教資會和受資助的院校已預先作好安排,以準備實施四年制學士學位課程。雖然仍有不少工作有待完成,但在制訂新課程和收生安排,以及為容納額外學生而規劃和建造相關院舍及設施等所需的基本工程方面,已完成多項工作。所有院校均特別就「3+3+4」改革成立多個工作小組或委員會,並積極規劃新課程。各院校亦對外分享經驗,彼此促進了解,迄今已舉行了 7 個研討會,部分邀請學界參與。基本工程方面,「3+3+4」改革需進行的所有基本工程項目都已獲立法會批准撥款。雖然有些項目的時間表非常緊迫,大部分項目已經動工,而各院校正密切監察建築工程的進度。在教資會轄下成立的「3+3+4」小組會繼續考慮和監察教資會資助院校在推行新學制方面的發展。

高年級銜接學額

- 教資會明白到副學位畢業生人數不斷增加,而他們都渴望獲得學士學位,因此教資會在二〇〇八至〇九學年把二年級銜接學額由 967 個增至 1 927 個,並會在二〇一〇至一一學年把有關學額再增至 1 987 個。因此,在二〇一〇至一一學年,院校將合共提供 3 914 個高年級銜接學位。

研究基金

- 財務委員會在二〇〇九年一月批准向教資會發放 180 億元的一筆過注資金額,以成立研究基金。由二〇一〇至一一學年起,研究基金會作為撥款來源,取代目前每年撥作研究用途補助金的 5.060 億元撥款,以提供更穩定明確的撥款。研究基金本金中不超過 40 億元所賺取的投資收益每年會撥作資助主題研究。在二〇〇九年,政府當局就甄選適當主題諮詢持份者,並會在二〇一〇年年初公布研究主題。

研資局的工作

- 研資局在二〇〇八至〇九及二〇〇九至一〇學年分別資助了約965及849項補助金申請。為鼓勵高等教育院校進行公共政策研究,政府同意把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延長4年至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為支援研究人員進行較長期的公共政策研究和集中研究特定範疇,研資局由二〇〇八至〇九學年開始,除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外,亦推行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研資局已推行香港博士研究生獎學金計劃,並計劃利用受教資會資助的研究院研究課程學額每年向約135名博士研究生提供資助。該計劃的首次申請在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一日截止,共接獲約3000份申請。結果將於二〇一〇年三月公布。

研究評審工作

- 教資會正研究日後評審研究質素和效果的方法,並會諮詢教資會界別。由於有關工作複雜,而且界別中有不同的意見,教資會委託的顧問在二〇〇九年九月探訪了 8 間教資會資助院校,徵詢院校對日後的評審方法的意見。教資會計劃在二〇一〇年年內就是否評審研究質素、何時進行及評審方法作出決定。

卓越學科領域計劃

- 教資會已在二〇〇九年八月成功完成第五輪的卓越學科領域計劃,並公布了 5 個新的資助項目。截至二〇一〇年一月止,正在進行的卓越學科領域計劃研究項目有 13 個。

知識轉移

- 教資會明白「知識轉移」為社會和商界帶來各種社會經濟效益的重要性,並已由二〇〇九至一 〇學年起,每年向受資助院校提供一筆新的經常撥款,款額共約 5,000 萬元,以供院校按本身 的角色和宗旨進一步加強及擴展這方面的工作。

香港教育學院的發展藍圖

- 二〇〇九年六月,政府公布接納教資會檢討工作小組的建議,支持香港教育學院發展成為以教育為重點及具備更強研究及研究督導實力的多學科院校。政府也同意為香港教育學院預留額外的學士及以上程度學位以達到這些目標,但學院須符合教資會所定的先決條件。教資會已評估香港教育學院開辦新學科的學士學位課程及研究院研究課程的詳細建議,並通過在二〇〇九/一〇至二〇一一/一二的三年期編配已預留的學位。

配對補助金計劃

- 第四輪配對補助金計劃已在二〇〇九年二月圓滿結束,為數 10 億元的核准承擔總額已全數撥予各院校。有關院校在第四輪計劃中共籌得 21.639 億元的私人捐款。

國際化及非本地學生

- 行政長官在《二〇〇九至一〇年施政報告》中表明要鞏固香港的教育樞紐地位及令香港院校更國際化,從而積極發展教育產業。有見及此,國際化繼續是教資會的優先處理項目,本港既要有更多非本地學生來港進修,也要有更多本地學生能參加交流計劃。由二〇〇八至〇九學年起,教資會資助院校可分期把公帑資助課程的非本地學生名額由核准學生人數指標的 10% 增加至 20%。宿位是主要的限制因素,而教資會正與政府和院校合作,以期盡快提供更多宿位。二〇〇九年十月,教資會支持大學校長會舉辦了一個討論高等教育國際化事宜的座談會。

質素保證

- 質保局負責協助教資會在教資會資助院校提供的學士學位及以上程度課程的質素事宜方面履行職責。質保局的主要職責有兩項:就 8 間教資會資助院校的教學與學習經驗一一進行質素核證工作,以及推廣質素保證及改良工作和推廣良好做法。質保局至今已進行了 3 次核證工作。首次核證工作已在二〇〇八年四月進行,對象是香港中文大學,有關核證報告已在同年九月公布。第二及第三次核證工作分別在二〇〇九年一月及四月進行,對象是香港浸會大學及香港大學,有關香港浸會大學及香港大學的核證報告已分別在二〇〇九年九月及十一月公布。二〇〇九至一〇學年預定會進行 3 次核證工作,對象分別是嶺南大學、香港科技大學及香港城市大學,因此本學年會較為忙碌。

推廣以果效為本的教學與學習方法

- 教資會認為以果效為本的教學與學習方法十分重要,而且國際上已有採用此模式的趨勢。教資會在二〇〇九年五月舉辦了一個以「學習果效」為主題的研討會,透過與不同學科的學者分享經驗,向前線教學人員推廣以果效為本的教學方法。在教資會的支持下,學界在二〇〇九年十二月舉行了「3+3+4」學制系列的第 6 個研討會,討論在配合新四年制課程下,如何提升及評估學生學習果效。

語文及教學

- 教資會繼續致力改良教學方法及提高本地大學生的語文水平。在二〇一〇至一一學年,每年向教資會資助院校發放的教學發展補助金和語文培訓補助金分別為 3,760 萬元和 1.124 億元,讓各院校得以加強有關工作。此外,教資會推行統一英語水平評核計劃,該計劃旨在評核即將畢業的大學生的英語水平,並使他們更加認識到語文能力的重要性。參加的學生人數不斷增加,由二〇〇三至〇四學年的 8 700 名增至二〇〇九至一〇學年的 12 100 名左右。

高等教育檢討

- 教資會在二〇〇九年展開一項重要工作 一「2010 年高等教育檢討」。該檢討的目標是完成一份具前瞻性的文件,讓政府及公眾人士思考提供高等教育的目的和理念,審視世界發展趨勢,從而探討香港高等教育制度未來的發展策略。在二〇〇九年,教資會就檢討工作廣泛徵詢持份者的意見及舉辦了兩場公眾論壇。教資會的目標是在二〇一〇年年底前向政府提交檢討報告。

教資會工作的開放和透明度

- 一直以來,教資會、研資局和質保局都致力使其工作更趨透明和開放,近年更積極加強這方面的工作。在二〇〇九年,教資會主席與 8 間資助院校的教務委員會成員舉行多次會議。教資會每次舉行會議後,主席都會在傳媒簡報會中解釋有關工作。教資會也公開各類報告,例如有關香港教育學院的報告。高等教育檢討小組的召集人舉行了 2 次諮詢會聽取持份者的意見。研資局也已提高其工作的透明度,例如舉行公眾座談會,展示公共政策研究資助計劃受資助學者的工作,以及在二〇〇九年四月和九月分別舉辦了有關「癌症」和「環境與能源」的公眾講座。教資會會繼續向公眾解釋其工作及聽取各方意見。

指標

經常資助金

		學年	
	2008/09 (實際)	2009/10 (修訂預算)	2010/11 (預算)
經常資助金(包括整體補助金和各項預留作指定 用途的補助金)(百萬元)	11,570.4	11,477.6	10,785.0
語文培訓補助金# 補助金額(百萬元)	101.2	112.4	112.4
教學發展補助金# 補助金額(百萬元)	33.8	37.6	37.6
研究補助金			
優配研究金須處理的申請	2 168	2 303	2 463
其他研究補助金須處理的申請	389	494	442
預留給研資局的研究補助金額(百萬元)	656.0	606.0	100.0^
正在進行並受監察的資助研究用途補助金項目 (包括年內的新資助項目)	4 445	4 317	4 295
重組及協作活動補助金			
補助金額(百萬元)	31.7¶	_	_
研究發展活動(即卓越學科領域計劃)補助金			
正在進行並受監察的資助卓越學科領域項目	8	13	13
補助金額(百萬元)	49.2	98.7	81.4

- # 語文培訓補助金和教學發展補助金已納入給予各院校的整體補助金項下。
- ^ 二〇一〇至一一學年是第一年由研究基金為研資局資助的各項研究計劃提供撥款。在二〇一〇至一一學年,教資會會繼續從政府的經常資助金預留/撥出 1 億元予研資局作研究補助金,以資助研究項目。
- ¶ 重組及協作活動補助金已在二〇〇七至〇八學年完結前結束。有關數字反映直至二〇〇七至 〇八學年已通過項目所需的現金流量。

非經常資助金			
		財政年度	
	2008-09 (實際)	2009-10 (修訂預算)	2010-11 (預算)
非經常補助金			
基本工程計劃項目須處理的申請	1 1	4	4
財務委員會批准的基本工程計劃項目	7	15	3
財務委員會批准的非經常承擔額(百萬元)	1,882.5	8,487.0	1,154.6
受監察的基本工程	17	29	29
受監察的基本工程費用總值(百萬元) 年內以現金流量需求計算的非經常資助金	4,791.0	12,809.8	13,203.6
(百萬元)	307.8	1,171.3	1,919.2
教資會秘書處的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佔所管理的經常及非經常補助金的 百分率(%)	0.4	0.5	0.5
教資會資助課程的學生人數			
		學年	
	2008/09 (實際)‡	2009/10 (修訂預算)‡	2010/11 (預算)‡
學生人數(以相當於全日制學生人數計算)			
學士學位課程 Ψ	53 992	50 836	50 908
	53 992 2 596	50 836 2 201	50 908 2 243
學士學位課程Ψ			
學士學位課程Ψ 研究院修課課程	2 596	2 201	2 243
學士學位課程Ψ	2 5965 743	2 201 5 144	2 243 5 325
學士學位課程Ψ	2 596 5 743 5 177 67 508	2 201 5 144 5 592 63 772	2 243 5 325 5 683 64 159
學士學位課程Ψ	2 596 5 743 5 177	2 201 5 144 5 592	2 243 5 325 5 683
學士學位課程Ψ	2 596 5 743 5 177 67 508	2 201 5 144 5 592 63 772	2 243 5 325 5 683 64 159
學士學位課程Ψ	2 596 5 743 5 177 67 508	2 201 5 144 5 592 63 772 14 500	2 243 5 325 5 683 64 159 14 580
學士學位課程Ψ	2 596 5 743 5 177 67 508 15 715 18.5	2 201 5 144 5 592 63 772 14 500 17.1	2 243 5 325 5 683 64 159 14 580 17.4

- ‡ 「實際」數字往往較「修訂預算」或「預算」的數字為高,原因是有關預算並無假定出現超額收生的情況。然而,院校實際上確有超額收生,特別是收取教資會所定名額以外的非本地學生。
- Ψ 包括學士學位課程高年級學額。
- § 由於進位關係,數字加起來未必等於總數。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 6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內,教資會將會:
- 發表「2010年高等教育檢討」報告;
- 與教資會資助院校及有關方面緊密合作,跟進高中及高等教育新學制改革;
- 與各院校及有關政府部門緊密合作,推行「3+3+4」改革所需的基本工程及提供更多學生宿位;
- 與教資會資助院校一同研究以可持續的方法逐漸把非本地學生取錄人數增加至學生人數指標的 20%;
- 透過質保局對以下 5 間教資會資助院校進行質素核證工作:嶺南大學、香港科技大學、香港城市大學、香港理工大學及香港教育學院,而首 3 間院校的核證工作已在二〇〇九至一〇財政年度展開;
- 繼續推行措施,鼓勵教資會資助院校採用以果效為本的教學與學習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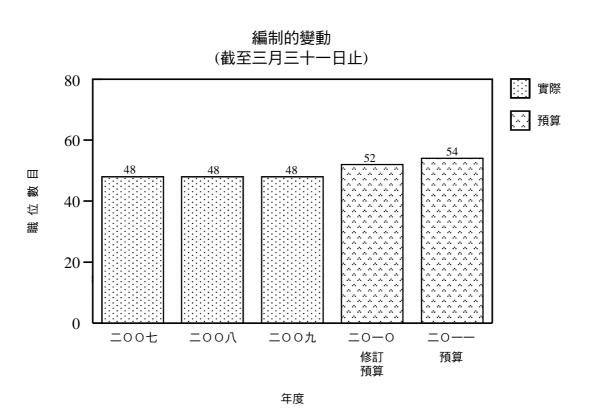
- 繼續與教資會資助院校一同檢討日後評審及獎勵研究質素和效果的方法;
- 繼續激勵各院校在知識轉移方面取得進展;以及
- 向作為研究基金信託人的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法團提供有關發放研究基金及管理基金的指引和意見。

財政撥款分析				
	2008-09 (實際) (百萬元)	2009-10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09-10 (修訂) (百萬元)	2010-11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	30,364.3	11,645.8	11,553.3 (-0.8%)	10,982.2 (-4.9%)

(或較2009-10原來 預算減少5.7%)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O-O至一一年度的撥款較二OO九至-O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5.711 億元(4.9%),主要由於設立研究基金後政府撥予研資局的研究補助金的款項減少、二OO九年薪酬調整令全年開支減少,以及居所資助計劃的開支預期在計劃受助人 10 年享用期逐漸屆滿後會減少。部分減省的開支,因價格調整以致撥給教資會資助院校的經常補助金額增加,以及為提供額外的研究院研究課程學額和推行知識轉移的撥款有所增加而抵銷。此外,教資會秘書處在二O-O至一一年度會增加 2 個職位。



分目 (編號)		2008-09 實際開支	2009-10 核准預算	2009-10 修訂預算	2010-11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11,764,100	11,645,763	11,553,306	10,982,174
	經常開支總額	11,764,100	11,645,763	11,553,306	10,982,174
	非經常開支				
	一般非經常開支	18,600,175	_	_	_
	非經常開支總額	18,600,175			
	經營帳目總額	30,364,275	11,645,763	11,553,306	10,982,174
	開支總額	30,364,275	11,645,763	11,553,306	10,982,174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資助院校及教資會秘書處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10,982,174,000 元,較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571,132,000 元,而較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的實際開支減少 19,382,101,000 元。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10,982,174,000 元,用以支付教資會秘書處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以及發放予教資會資助院校的經常補助金。
- 3 截至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教資會的人手編制有 52 個常額職位。預期在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會開設 2 個常額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21,642,000 元。
 -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08-09 (實際) (\$'000)	2009-10 (原來預算) (\$'000)	2009-10 (修訂預算) (\$'000)	2010-11 (預算) (\$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23,488	26,780	25,232	26,400
- 津貼	1,341	1,220	1,946	1,709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5 5	48	72	76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35	52	72	129
部門開支				
- 一般部門開支	16,406	21,350	21,320	23,000
其他費用				
- 海外委員的酬金	3,795	4,000	5,722	6,780
- 支付教資會、研究資助局及 質素保證局的會議				
開支	8,326	9,850	10,800	11,880
資助金				
- 教資會資助院校補助金	10,640,822	10,942,663	10,863,042	10,433,800
- 發還差餉及地租-教資會				
資助院校	149,676	170,000	156,000	164,000
- 居所資助計劃	859,200	417,500	415,000	260,300
- 除居所資助計劃外與房屋 有關的開支	(0.05(52 200	54 100	54 100
19 例 19 开 又	60,956	52,300	54,100	54,100
	11,764,100	11,645,763	11,553,306	10,982,174